

股票代码：002341

股票简称：新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24

##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2月23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按规定以电话、短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，以赞成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成都市新津县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同意公司和深圳市新纶先进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合同，在成都市新津县设立合资公司——成都新晨新材科技有限公司，公司以现金方式人民币4,900万元出资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70%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新公司工商注册登记等事宜，同时授权公司傅博总裁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25）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